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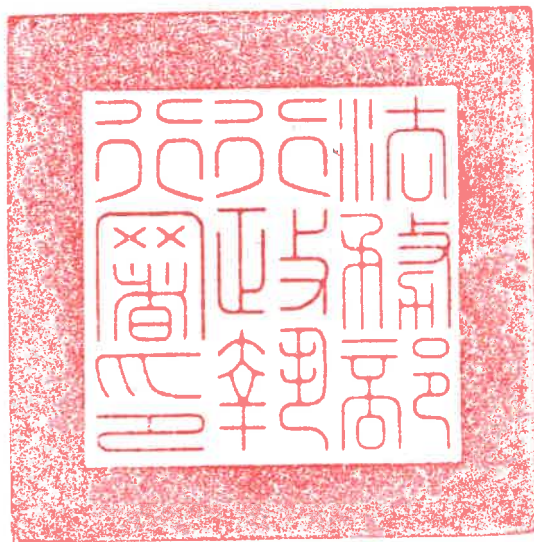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行執案字第11432001990號  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本署114年度獎檢奢字第7號獎勵檢舉名單。

依據：行政執行法第17條之1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獎勵檢舉作業要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名單係行政執行法第17條之1所定義務人，關於其生活逾越一般人通常程度或違反禁止命令之情形，為調查之必要，公告其事由及身分識別事項，獎勵民眾提供相關證據資料。
- 二、獎勵檢舉期間：114年7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。

署長 繆卓然